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 项 说 明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54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5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67.58元，共募集资金1,047,4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7,208,080.3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00,281,919.7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1年3月24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会所验字[2011]第10000220388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利息收入额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使用金额			期末余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归还借款	
1,000,281,919.70	5,926,675.71	-	176,308,420.51	140,000,000.00	61,500,000.00	628,400,174.90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176,308,420.51元；以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含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借款分别为140,000,000.00元和61,500,000.00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77,808,420.51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相符。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2011年4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和《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分别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1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包括定期存款）的存储金额为628,400,174.90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存款方式	存款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7442510182600114617	活期存款	13,551,490.7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7442510182600110512	活期存款	3,096,477.5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1818014170003881	活期存款	1,520,681.52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102081512010006063	活期存款	1,336,026.83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102081512010006461	活期存款	8,895,498.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7442510134000006031	定期存款	22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1818014280000163	定期存款	300,000,000.00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102081610010000251	定期存款	80,000,000.00
合 计			628,400,174.9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11年4月27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的议案》，偿还公司银行借款 6,150.00万。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2011年5月22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偿还借款明细如下：

借 款 银 行	借款金额	借 款 期 限	利率	担保方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1,500,000.00	2010.6.21-2011.6.21	5.4%	刘水连带责任保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常兴支行	10,000,000.00	2010.7.22-2011.7.22	5.31%	刘水连带责任保证
中信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10,000,000.00	2010.11.16-2011.11.15	5.56%	刘水连带责任保证
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20,000,000.00	2011.3.10-2012.3.10	5.757%	刘水连带责任保证
中信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10,000,000.00	2011.4.15-2012.4.15	6.31%	刘水连带责任保证
合 计	61,500,000.00			

2011年6月1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超募资金中的10,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2011年7月10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2011年9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7亿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的议案》，将超募资金中的27,000.00万元用于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2011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在该项目实际使用超募资金5,123.06万元。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5,000.00万元（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的说明）。

2011年9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2亿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的议案》，将超募

资金中的22,000.00万元用于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2011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在该项目实际使用超募资金5,156.23万元。

2011年12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8000万元超募资金及1.18亿元自筹资金建设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项目的议案》,将超募资金中的8,000.00万元用于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2012年1月15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年12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临时)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的27,000万元超募资金中的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截至2011年12月31日,已使用该暂时性营运资金4,000.00万元。

四、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
- 2、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 附件:**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一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0,028.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780.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780.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增加工程项目配套资金	否	13,000.00	13,000.00	6,928.01	6,928.01	53.29%	2012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423.55	423.55	8.47%	201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	否	27,000.00	27,000.00	5,123.06	5,123.06	18.97%	2013年	279.06	是	否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	-	4,000.00	4,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	否	22,000.00	22,000.00	5,156.23	5,156.23	23.44%	2013年	223.36	是	否	
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	否	8,000.00	8,000.00	-	-	-	2012年	-	-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6,150	6,150.00	6,150.00	6,15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1,150.00	91,150.00	37,780.84	37,780.84	41.45%	-	502.4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实际投入进度未到计划进度，主要原因是：一、公司上市后业务不断拓展，该地距离公司目前施工的主要工程项目所在地较远，运输成本较高；二、受华南地区大型赛事前城市绿化工程影响，市场苗木需求量短期内出现较大幅度的上升，苗木价格上涨，公司 2011 年度内放缓了该基地的新苗采购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的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